

## 超越术语

[法] 阿兰·雷

### 一 前言

有三种活动,或者为准确起见,应该说是三种学科,它们活跃在人类活动的各个特定领域,并在它们的实践和理论领域内都共享着社会化的语言,包括口语,尤其是书面语。尽管这些语言及其产物本身就是社会人类学方面的一种保存,但我们还是不能抹煞它们作为语言的产物所固有的特性。我们正在试图通过建立如句法、修辞结构、词汇成分等各种语言学体系来寻求一个在普遍意义及其分析方面都较为连贯一致的内容,就这点而言,它们可以被归入“翻译科学”的范畴。由于词汇成分是用来描绘世界的,即自然、社会、心理和技术的世界,就这些成分受到形式和语义上的组织程度而言,它们可以被纳入“术语”的范畴。术语是一门在限定的领域内经过分门别类的可定义的学科。最后,由于在某个或几个特定领域内的术语只能通过对语言学的手段的运用来实现表达和交流的目的,它们就被纳入了“特殊用途的语言”(LSP)的范畴,于是就强调了这样一个事实,即不管是语言成分(各种术语)还是规则(如修辞手法)都不像其旨在交流和表达的目的那么“特殊”。这个观点反映了英国学术界的正统思想并具有典型意义,其源头甚至

可以追溯到培根(Bacon)和霍布斯(Hobbes)。大量的作品都表达了这个观点,尤其是塞杰(Sager)的作品。而德文的方法则强调了知识的各方面的特殊性;拉丁文的方法则把重点放在它们的构成元素上,而不是放在这些特殊意图的构成上,尤其是在制定习俗制度上,比如说是政治上的事,他们沿用了罗马法时代的传统(罗马法通过法典而不是习惯法或是普通法来规范其词汇)。

对于上文界定的这三类研究来说,有几门主要的学科是其不可缺少的方法论基础。很显然,这其中包括:语言学,社会学,包含并超越了语义学的符号学,而且这些语言学的领域通过话语结构、话语分析、术语以及词汇学而与翻译理论息息相关。

### 二 作为一种政治运动的术语

这几种研究同样可以用来探讨(或理顺)我们的主题:已被制度化并被运用于教学(例如大学校园或学术界)的不同学科,有着极为现实的目的,那就是要满足社会的需要。举个例子,在法语区,术语最先能在魁北克发展起来也是因为一个极为特殊的目的:为英语和法语之间的相互影响制定一些规则,同时也提高法语的“质量”,因为人们发现法语在涉及到特定的概念(尤其是科技术语)时,常常会全盘沿用外来词,而忽略了“统一”法语(特指法国的法语)本身的词汇和习语资源。蒙特利尔的技师们讲“wheel”,“tire”,“oil”,“gas”(虽说已被法语化成了 gaz),而不是讲“正宗”的法语单词;他们在这个方面有甚于那些不顾一切的仇法主义者,他们不知道自己用的是令法语无法接受的英美词汇,甚至不知道在法语中也能找到对等的单词来表达同样的意思。很少有人注意到这种情况在所有存在着文化差异和文化不平等的地方是个普遍现象,尤其是那些带有殖民色彩的地方。其实魁北克的术语问题在本质上是一个社会职业的问题,并带有其社会与政治上的目标(如削弱英语在一个反法主义地区内的地位),而这个目标主要通过语言学的形式表现出来,即提高法语的口语和书面语的质量。